

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

文 件 之 十 三

关于尉氏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县级财政预算（草案）的 报 告

---2023 年 2 月 8 日在尉氏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张天永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极为重要的一年，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描绘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全县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面对当前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新冠疫情蔓延等因素影响的复杂局面，坚

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县委“1234”工作思路和“1533”发展战略，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保持了经济社会大局稳定。在此基础上，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2022 年全县财力总收入 823866 万元，增长 2.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80874 万元，增长 26.8%。财力总支出 823866 万元，增长 2.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13997 万元，增长 3.4%。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是：

2022 年县本级财力总收入 556826 万元，下降 3.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242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48.2%，增长 53.5%。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增值税完成 6308 万元，增长 370%；个人所得税完成 210 万元，下降 51.2%；企业所得税完成 1126 万元，增长 61.5%；城建税完成 6080 万元，下降 10.5%；契税完成 16487 万元，增长 176.4%；环境保护税完成 134 万元，下降 5.6%；非税收入完成 127865 万元，增长 48.3%。

2022 年县本级财力总支出 556826 万元，下降 3.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488149 万元，下降 2.9%，上解支出 4558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7337 万元，县本级财政当年收支平衡。

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508 万元，下降 32.3%；
2. 公共安全支出 14657 万元，增长 19.1%；
3. 教育支出 114278 万元，增长 1.1%；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098 万元，下降 5.2%；
5. 卫生健康支出 39120 万元，增长 8.3%；
6. 文化体育传媒支出 3104 万元，增长 1.1%；
7.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8198 万元，下降 6.5%；
8. 农林水事务支出 90114 万元，增长 33.4%。

2022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62392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 14746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25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4000 万元，上年结转 145421 万元。总收入 349067 万元。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77909 万元，其中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65037 万元。调出资金 69552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479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8606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749 万元。总支出 349067 万元。

二、2022 年财政工作情况

2022 年，财政部门深入贯彻“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要求，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面实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提高财政政策的精准度和有效性，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兜牢“三保”底线，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不断深

化财政体制改革，为促进全县经济平稳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

（一）坚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推动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助企纾困，全面实施各级稳经济一揽子各项搞活市场主体政策措施。加快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使用并扩大支出范围，积极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全年发行政府债券 97933 万元。加大政府采购对中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按 20%扣除优惠。对承租国有房屋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给予房租减、免帮扶。实施购房契税补贴政策，激活我县房地产市场主体活力，全年共发放购房契税补贴 302 万元。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加大对保就业保民生保市场主体的支持力度，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盘活各类存量资金和国有存量资产，提高财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和监管效率，着力推动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二）狠抓收入征管，在增加可用财力上取得新进展

大力实施财源建设，千方百计稳定现有税源、挖掘潜在税源、培育新增税源。在积极培植财源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税收征管，提升财税服务企业的的能力，防止“跑冒滴漏”，实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充分发挥综合治税平台大数据处理分析功能，实现了涉税信息县级互通共享，全年共收集整理涉税信息 28097 条，治税成效达 16432 万元；专项整治清理欠缴税费，共入库税款 1580 万元；积极向上争取转移支付收入和政府债券资金，进一步增加可用财力收入。

（三）坚持民生优先，在促进社会和谐和乡村振兴上取得新进展

一是支持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全县教育支出 114278 万元，用于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校舍安全建设，支持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面落实农村教师生活补贴政策，实施特岗教师计划，统一公办、民办学校公用经费标准。二是落实就业各项扶持政策。安排就业专项资金 1731 万元，用于职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工资、职业培训等方面。三是提高养老保障和医疗水平。累计发放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资金 1300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20000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6299 万元。四是大力支持乡村振兴。落实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158 万元，其中县级配套资金 9900 万元，全力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拨付项目专项资金 24968 万元，用于高标准农田、户厕改造基础设施改善。安排各项惠农补贴资金 16550 万元，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种粮一次性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等。五是统筹疫情防控，大力支持灾后重建。全年累计投入资金 42000 万元，确保全县核酸检测、隔离管控、医疗救治等疫情防控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共筹集救灾资金 68061 万元，其中县级投入资金 2174 万元，统筹用于应急抢险救灾及灾后重建工作。

（四）坚持改革创新，在增强财政管理效能上取得新进展

一是深化财政体制改革。贯彻落实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全面推行零基预算，强化预算执行约束，牢固树立“过

紧日子”思想，继续压减一般性、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二是**稳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牢牢抓住“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这条主线，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绩效运行自主监控及绩效自评工作。**三是**盘活用好经营性国有资产。加强对国有企业有效监管，以管资本为主，实行重大事项股东备案制，建立有效的风险管控制度。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存量资产进行清查，全县存量资产113366万元。**四是**强化预算评审机制，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年各类评审项目累计完成234个（其中预算194个，结算40个），评审金额163500万元，审减资金20600万元，审减率为12.6%。**五是**积极推进政府采购项目预算编制，全年共受理政府采购项目2060批次，采购预算资金65416万元，实际采购金额56912万元，其中招投标预算金额43766万元，实际中标金额42373万元，节约资金1392万元，节约率3.2%。

（五）严格规范管理，在防范化解风险上取得新进展

一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严格规范政府举债，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我县政府债务余额673174万元，债务率为73.6%，风险等级为绿色。**二是**统筹地方政府债券谋划。我县2022年共谋划一般债项目8个，专项债项目23个，共发行政府债券资金97933万元，其中：一般债券项目2个，债券资金63933万元；专项债券项目5个，债券资金34000万元。**三是**严格财政监督管理。创新财政监管手段，健全财政监督法制机制，强化预算监督，

严肃财经纪律，加强内部管理，不断完善财政监督管理机制。

2022年，在全县各界人士的共同努力和大力支持下，财政部门各项工作任务得以较好完成，但是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中仍存一些亟待解决的困难和挑战。受疫情、减税降费等因素叠加影响，财政收入任务压力大、可用财力小；全县新增支出压力大，支出刚性增加；加上上级有关政策项目配套资金不断增加，现金调度异常困难；债券项目进度缓慢，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压力大等。面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深入分析原因，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三、2023年全县财政预算（草案）

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科学研判财政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对推动我县转变发展方式，转换增长动力，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平稳运行具有重要意义。

2023年全县财政工作和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财政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我县

社会主要矛盾，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提高财政政策的精准度和有效性；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强财政预算管理并继续推进零基预算，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坚持过紧日子；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促进尉氏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023 年预算编制工作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一是集中财力，保障重点；二是加强管理，硬化约束；三是强化绩效，提高效益；四是尽力而为，量力而行。

（1）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方针，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优化结构，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

（2）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编制预算，运用零基预算理念，严控预算调整和调剂，增强预算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3）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努力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4）收入预算安排实事求是，积极稳妥，坚持量入为出，根据发展需要和财力科学核定预算，注重实际效果和可持续性。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原则，综合分析今年全县经济形势，2023 年我县财政收支预算安排意见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407535 万元，增长 7%。其中税收收入 305652 万元，增长 20.8%，非税收入 101883 万元，下降 20.3%。税收比重 75%。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659929 万元，增长 3%。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5673 万元，增长 2%，主要收入项目安排情况是：

增值税 7906 万元，增长 25.3%；

企业所得税 1605 万元，增长 42.5%；

其他税收 2262 万元，增长 10.6%；

非税收入 101883 万元，下降 20.3%。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5673 万元，增值税返还收入 4337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460 万元，成品油改革返还收入 821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71022 万元，调资补助 10759 万元，税费改革补助 2791 万元，预列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110586 万元，体制结算收入 222 万元，其他补助 8605 万元，上年结转及结余 733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2658 万元，调入资金 190284 万元，收入总计为 500239 万元。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县预算编制继续实行部门综合预算，支出安排 500239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情况是：

工资福利和对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 232267 万元，占总支出的 46.5%；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96 万元，占总支出的 7.8%；

专项支出 228976 万元，占总支出的 45.7%。

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13 万元，增长 0.2%；
2. 公共安全支出 14641 万元，增长 5.2%；
3. 教育支出 63661 万元，增长 0.1%；
4. 科学技术支出 685 万元，增长 3.3%；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831 万元，增长 0.5%；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97 万元，增长 1.5%；
7. 卫生健康支出 27892 万元，增长 32.9%；
8.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4341 万元，增长 135.7%；
9. 农林水事务支出 47164 万元，增长 14.4%；
10. 节能环保支出 5212 万元，增长 98.2%；
11. 预备费 13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县本级基金收入 100130 万元，上年结转 8606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1 万元，专项债券 72500 万元，收入总计 258781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基金支出安排 258781 万元。

四、2023 年财政工作重点

2023 年，财政部门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

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力提效积极的财政政策，在有效支持高质量发展中保障财政可持续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可控，牢牢兜住“三保”底线，为尉氏实现“全国百强县、全省前五强”这一奋斗目标做出更加突出的贡献。

（一）坚定信心、加强征管，全面完成年度收入任务

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助企纾困，大力提振市场主体信心；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根据年初收入预算超前谋划，周密部署；加强财源信息互联互通，实现税源管控上下联动，全面推动财源建设提质增效；强化税收征管，促进财税增收，提高收入质量；调整税收优惠政策，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同时加大组织土地收入的力度，增加财力收入。

（二）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兜牢“三保”底线

坚持把“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坚持“项目为王”，最大限度地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有效保障重点领域支出；从严从紧控制预算支出，坚持“先有预算、再有指标、后有支出”的要求，严格预算刚性约束；合理安排调度资金，加快支出进度，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优先顺序，确保“三保”支出及时足额落实到位。

（三）统筹谋划、健全机制，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健全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工作机制，继续完善政府债务

借、用、还的全过程监管制度和措施，加强政府债务资金使用的监管；严格按照《预算法》依法举债，除政府债券外，严禁通过其他方式举借新增债务；推进融资转型，建立完善融资平台管理机制，稳步推进融资平台公司转型发展；积极争取上级的债券分配额度，有序化解存量债务，将政府债务控制在合理区间。

（四）加强监督、规范管理，深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

加强财政运行管理的风险防控，优化管理流程，不断改进和加强财政监督管理，积极探索高质量的财政管理模式，树立经营财政理念；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盘活用好经营性国有资产，健全监管体系，加快企业市场化转型，推进国有资本整合重组，力争 2023 年实现我县国有企业融资信用评级达到 AA+；持续推行零基预算，积极配合财政体制推行“省直管县”改革，理顺政府间财政分配关系；全面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健全制度，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绩效结果应用，探索预算和绩效一体化应用管理，推进完善财政系统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

各位代表，做好 2023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更加紧密的围绕县委确立的工作重心，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虚心听取政协的意见建议，深入贯彻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攻坚克难，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